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三原县北城中学智慧食堂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编号: HRC-ZBDL-2025-01170)

项目所在地区: 陕西省, 咸阳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三原县北城中学智慧食堂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国有资金, 招标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三原县北城中学智慧食堂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三原县北城中学智慧食堂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三原县北城中学智慧食堂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2. 供应商在近三年内(2022年1月1日起至今)没有串通投标行为或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行政处罚停止投标行为, 没有发生严重违约行为以及发生重大质量安全事故; 供应商未列入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严重失信主体、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未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人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者))、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没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营者));
 3. 供应商承诺其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经营者)、主要管理人员及项目经理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负责人, 高级管理人员以及项目管理或实施部门人员无利益利害关系;
 4. 供应商须在法律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 不得直接或间接地与采购人或其附属机构有任何关联。
 5. 供应商须从代理机构获得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 否则不能参加本项目。
 6.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分包。



7. 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采购内容以任何方式进行转包。
8. 截至采购邀请公告发布之日（含）止，供应商未被“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供应商近3年（2022年1月1日至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或涉及环境保护、劳动用工、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重大违法违规，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人民币200万元以上（含）的罚款等行政处罚。
10. 截至递交应答文件截止日（含），供应商未处于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禁止准入处罚期内。
11. 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其本国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时，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不合法的情形，也不存在任何已知的与第三方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相关的侵权行为。如果有任何因采购人使用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而提起的侵权指控，供应商须依法承担全部责任。
12. 存在关联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
关联关系企业包含以下情况：
 - （1）与本企业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企业；
 - （2）与本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企业。
 - （3）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如实披露与本单位存在关联关系的其他企业。采购人有权取消关联关系企业参与该项目的资格或重新组织采购。
13.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报价，不得排挤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14.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材料必须真实有效，供应商如提供虚假材料或存在弄虚作假行为，其应答将被拒绝，采购人有权将其列入中国银行供应商不良行为名单。
15. 供应商应未受到中国或其他采购人认为需适用的制裁发布主体的制裁，也未被前述制裁对象拥有或实际控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年08月06日09时00分到2025年08月13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现场获取：在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



曲江 E 座 29 层),持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线上报名:供应商通过电子邮箱发送电子版报名资料(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扫描件)到招标代理公司邮箱 87220685@qq.com(邮件标题命名格式为“供应商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项目名称(包号)”),招标代理公司向报名供应商提供付款方式与报名登记表,供应商将付款凭证和填写完整的报名登记表发送至招标代理公司邮箱,代理公司工作人员核对信息后将采购文件发送至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每套售价人民币 500 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8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30 层第二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8 月 19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E 座 30 层第二会议室

七、其他

本项目采购信息在《陕西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财管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咸阳分行

地 址: 陕西省咸阳市秦都区人民中路三号东银大厦

联 系 人: 张萌

电 话: 13572376572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联 系 人: 李端阳

电 话: 18092230906

电子邮件: 8722068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李瑞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